

## 大埔區議會

###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 檢討大埔區內使用率偏低的行人天橋及行人隧道

#### 引言

1. 運輸署建議對區內使用率偏低的行人天橋及行人隧道進行詳細檢討，並研究改善有關設施的使用量。

#### 背景

2. 審計署在二零零七年進行帳目審查時，發現了全港各處共 8 條行人天橋及 3 條行人隧道的使用率偏低。運輸署承諾會進行檢討，找出其他使用率偏低的行人天橋及行人隧道，研究箇中原因，進行改善措施，並定期監察其使用率。由於設施數量眾多及人力資源所限，運輸署需要分階段進行有關的檢討工作。

#### 第一階段檢討

3. 第一階段的檢討工作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展開，運輸署對分佈在全港各處使用率偏低的 22 條行人天橋及 17 條行人隧道進行詳細檢討，當中並未包括大埔區內的行人設施，而該檢討工作亦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全部完成。
4. 第一階段檢討完成後，運輸署隨即建議並已完成在有關的設施進行下列改善措施以提高行人使用量：
  - (a) 豎立方向指示標誌，指引行人使用該行人天橋／隧道；
  - (b) 遷移欄杆和交通標誌，以擴闊通往該行人天橋／隧道的行人路；及
  - (c) 加設欄杆，以勸阻行人勿於不適當位置亂過馬路。

## 第二階段檢討

5. 審計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進行了跟進審查，建議運輸署制訂檢討計劃及時間表，以探討行人設施的使用率及確定改善使用率偏低者的措施。運輸署現正計劃展開第二階段詳細檢討。根據實地觀察、行人流量調查及／或地區資料，運輸署已制訂擬議檢討有關設施的初步名單，其中包括下列在大埔區內的行人設施：
  - 橫跨廣宏街近廣福邨的行人橋。上述行人橋的位置，可參閱夾附的圖則。
6. 就大埔區而言，第二階段詳細檢討預計會於二零一一年年初開展至同年年中完成。
7. 在制訂第5段內所列的行人設施初步檢討名單時，運輸署主要的準則為有關設施的使用率須低至一定水平。但當有關的行人天橋或隧道屬「不可或缺」的設施類別時（如橫跨高速公路／主要幹道的行人天橋／隧道，而附近並沒設有其他的行人過路設施），縱使其使用率較低，運輸署認為該等設施無須被納入檢討範圍。

## 建議

8. 在敲定最後名單以進行大埔區第二階段檢討前，運輸署現諮詢貴委員會對擬議初步檢討名單（即上文第5段所列的行人設施）的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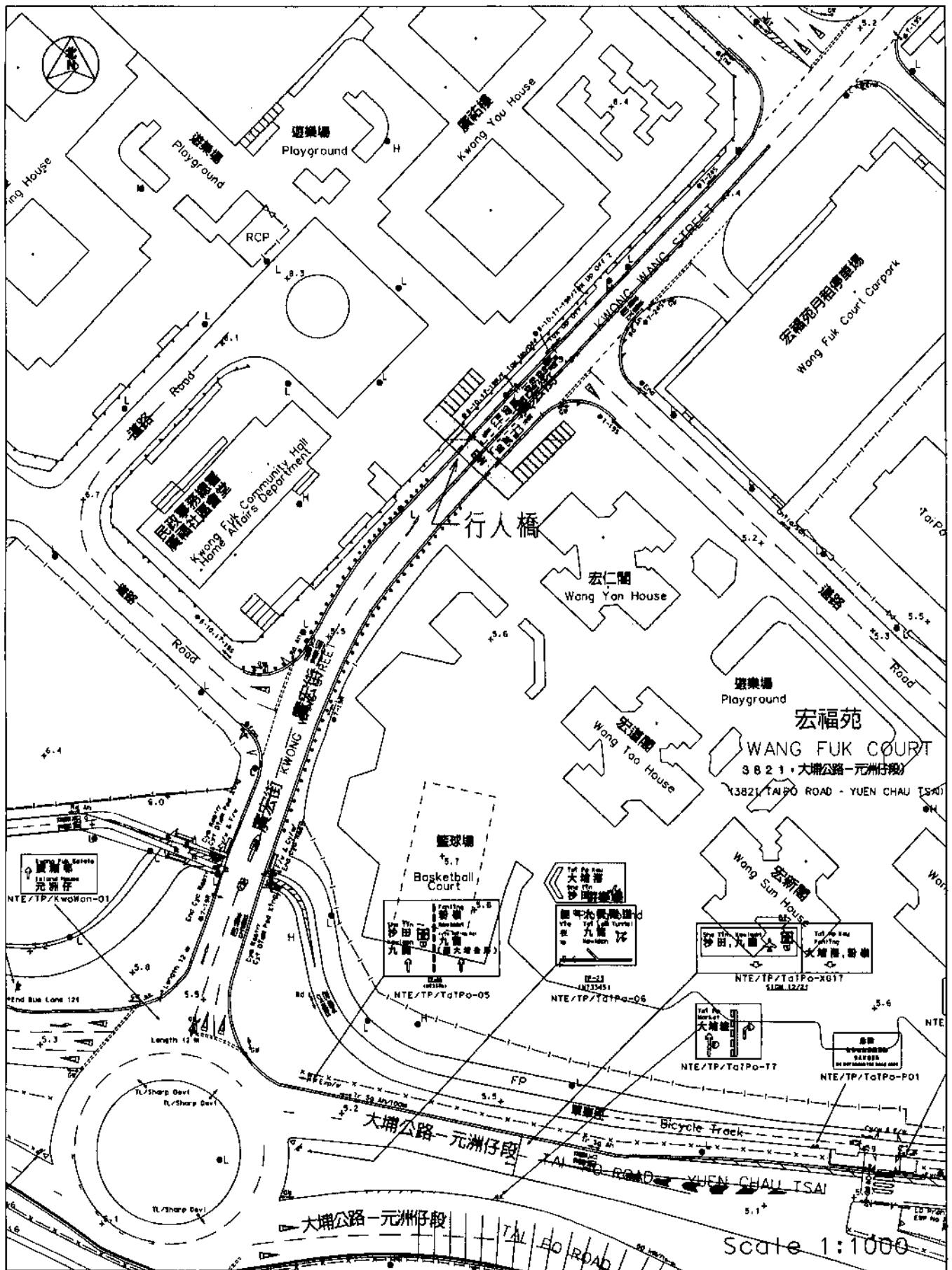
新界區交通工程部

運輸署

二零一一年一月

附件

圖一：橫跨廣宏街近廣福邨的行人橋



圖一：橫跨廣宏街近廣福邨的行人橋